附件五：

**基层就业学费补偿/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学生在职在岗情况表**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 毕业时间 |  年 月 日 |
| 毕业院系 |  | 专业年级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学号 |  |
| 家庭电话 |  | 本人手机 |  |
| 贷款合同号 |  | QQ号 |  |
| 银行卡号 | （优先在校使用的中行卡） | 银行卡开户信息 | （须精确到四大银行的支行：\*\*银行\*\*分行\*\*支行） |
| 家庭地址 |  | 家庭邮编 |  |
| 已签订的服务年限 |  年 | 现在工作是第几年 | 第 年 |
| 现在工作单位名称 | （具体到乡镇等基层单位） | 现在工作单位地址 |  |
| 现在工作单位邮编 |  | 单位人事部门电话 |  |
| 基层单位领导姓名 |  | 基层单位领导电话 |  |
| 代偿项目 | 代偿学费 □ / 代偿贷款 □ |
| 毕业生在职在岗情况简述： 本人签字（按手印）： 年 月 日 |
| 所在基层工作单位审核意见： 领导签字（单位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上级主管单位人事部门审核意见： 领导签字（单位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所有获得代偿资格的学生，需在就业后连续三年于每年的**5月30日**前，填写本表后寄回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。若因学生未按时报送此材料而导致失去代偿资格的，由学生本人负责。